

后,要印发企业内部各经营单位征求意见,其中,对一些专业技术性比较强的问题,要广泛征求工程技术人员的意见,而对一些与企业职工密切相关的问题,要征求职工意见。必要时还可以请有关专家咨询,在此基础上进行修改改善。

4. 上报备案。企业内部财务管理办法修改定稿后要报经主管财政机关审核备案。

5. 发布执行。企业内部财务管理办法最后应由企业法人代表签署发布执行。

## 关于国有农业企业执行农业企业财务会计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

(1995年3月20日财政部财农字15号发出)

为了贯彻落实《农业企业财务制度》和《农业企业会计制度》,适应税制改革的需要,根据国有农业企业执行农业企业财务会计制度的实际情况,对国有农业企业执行农业企业财务会计制度的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关于将政策性社会性等支出列入营业外支出的规定

现行《农业企业财务制度》和《农业企业会计制度》中营业外支出的项目照列。另外在营业外支出中增加以下项目:安置老残干部工资、专职政法人员经费(包括森工企业的公检法人员、机构经费)、边防民兵执勤经费、森林武装警察经费、政企合一的农业企业按规定标准开支的政府行政经费。

上述各项中有财政拨款的部分应在列入营业外支出前予以扣除。

二、关于农业企业征收所得税先征税后返

还的财务规定

国有农业企业应依法缴纳所得税。对于按规定实行先征税后返还办法的企业,企业在收到返还税款时,无论是财政机关直接返还的,还是财政通过主管部门返还的,均应按照以下规定进行财务处理:

1. 按规定用于经济建设的,作为国家投资处理。其中,用于新建项目的,直接转作国家资本金;用于改扩建或技术改造的,视同国家专项拨款处理,项目完工后,属于按规定准予核销的部分,报经主管财政机关批准予以冲销,其余部分在资本公积金中单独反映。

2. 按规定直接用于归还长期借款的,全部转作国家资本金。

3. 按规定用于亏损补贴的,计入企业利润总额。

三、本规定适用于各类国有农业企业。

## 文教行政财务管理和经费使用效益考核办法(试行)

(1995年9月26日财政部财文字530号发布)

为了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进一步加强文教行政财务管理,推动文教行政财务改革,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促进事业发展和保证

国家政权建设,制定本办法。

一、考核原则

文教行政财务管理和经费使用效益的考

核,是指用平均先进的标准,衡量财务收支水平,评价财务管理和经费使用的科学性、合法性、合理性及有效性。

考核工作是财务管理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考核应遵循以下原则:

(一)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的原则。文教行政财务工作的任务是积极筹措、合理分配、有效使用各项资金,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的同时,要努力提高经济效益,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统一。

(二)重点考核和一般考核相结合的原则。在对文教行政财务管理和经费使用效益进行全面考核的基础上,对重点指标进行重点考核,突出工作重点。

(三)真实性原则。财务管理和经费使用效益考核的结果,是国家制定社会发展计划和有关方针、政策、法规以及单位进行经济活动决策的重要依据,要保证工作质量,全面、真实地反映财务管理和经费使用效益的实际情况。

## 二、考核范围

文教行政财务管理工作、财政部门拨付给文教行政单位的经费、单位组织的各项收入、文教行政周转金。

## 三、考核对象

财政部门、财务主管部门、基层预算单位。

## 四、考核级次

(一)财政部门对本部门和下级财政部门的考核;

(二)财政部门对财务主管部门、基层预算单位的考核;

(三)财务主管部门对基层预算单位的考核;

(四)基层预算单位对自身的考核。

## 五、考核指标体系

文教行政财务管理和经费使用效益考核指标体系,按其适用范围分为综合指标、单项指标两大类;按其性质和用途又可分为政策性指标、结构性指标、收入管理指标、定额指标、周转金指标、辅助指标六大类。

(一)综合指标:适用于文教行政经费两个

以上费类(含两个)的通用指标。

(二)单项指标:适用于文教行政经费某一个款项或费类的指标,分为经济效益指标和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直接反映经费的筹集、分配、使用和效益的财务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用以反映与经费使用有密切联系的、体现事业发展成效和工作质量的指标。

各类考核指标的内容、计算公式、适用范围见附表。

## 六、考核方法

各级财政部门、财务主管部门和基层预算单位在考核工作中,应实行综合考核与单项考核、重点考核与一般考核相结合。主要采用主要指标百分制量化考核办法。考核指标的计算可采用比较法、比例法、定额法、因素分析法,在不同地区、部门和单位进行考核时,应采用因素调整法,力求考核结果更加科学、合理。

## 七、考核工作管理

考核工作管理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全国文教行政财务管理和经费使用效益考核办法及考核指标体系由财政部统一制定。省级及其省以下的文教行政财务管理和经费使用效益考核办法及考核指标由省级及省以下财政部门依据本办法结合本地区的实际情况,制定补充规定或实施细则,并负责考核工作的组织实施,加强考核工作的指导和管理,使考核工作逐步做到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

考核工作要定期进行,一般按财政预算年度每年一次。考核工作应以自我考核为主,同时按照考核级次划分,加强对下级的考核。对考核结果要认真分析,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提出改进措施和建议,并形成专题考核报告,按考核级次逐级上报。

## 八、考核的监督

为了保证考核结果的科学、真实和有效,各级财政部门应加强对考核工作的监督和检查,杜绝弄虚作假、转移转嫁支出等现象的发生,充分发挥考核工作对文教行政财务工作的检验、

推动和导向作用。

(92)财文字第 053 号《社会文教行政经费使用效果考核办法(试行)》同时废止。

九、本办法由财政部负责解释。

十、本办法自一九九五年度起执行。财政部

附件：

### 文教行政财务管理和经费使用效益考核指标项目表

#### (一)综合考核指标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公式	适用款项	适用级次	说明
1	一、经费支出占财政支出的比重(%)	$\frac{\text{银行支出数}}{\text{同期财政支出数}} \times 100\%$	教育、科学事业费、行政管理费、公检法支出	县以上各级财政部门	财政支出是指国内经常性财政支出。
2	二、增减速度 (一)经费增长速度比同期财政收入增长速度增减百分点	经费增长速度——同期财政收入增长速度	教育、科学事业费行政管理费、公检法支出	县以上各级财政部门	财政收入是指国内经常性财政收入。
3	(二)经费增长速度比同期财政支出增长速度增减百分点	经费增长速度——同期财政支出增长速度	教育、科学事业费行政管理费、公检法支出	县以上各级财政部门	财政支出是指国内经常性财政支出
4	三、年度执行完成预算的比例 (一)年度预算调整指标为年初预算的比例(%)	$\frac{\text{年度预算调整指标}}{\text{年初预算指标}}$	文化、教育、体育、广播、计划生育、科学事业费、行政管理费、公检法支出	县以上各级财政部门	
5	四、人年均开支水平 (一)每万人口年均支出(元/万人)	$\frac{\text{实际支出数}}{\text{年末总人口数}} \times 10000$	文化、教育、体育、广播、计划生育、科学事业费、行政管理费、公检法支出	县以上各级财政部门	
6	(二)“工资”目职工年均支出(元/人)	$\frac{\text{实际支出数}}{\text{“工资”目开支年均人数}}$	行政管理费、公检法支出	县以上各级财政部门	实际支出数是指工资目职工实际开支数,不包括人民助学金、离退休人员费用、差额补助费。
7	(三)“工资”目职工年均人员经费支出(元/人)	$\frac{\text{人员经费支出}}{\text{“工资”目开支年均人数}}$	文化、教育、体育、广播、计划生育、科学事业费、行政管理费、公检法支出	县以上各级财政部门	人员经费包括工资、补助工资、职工福利费、主要副食品价格补贴,不包括离退休人员费用、人民助学金、差额补助费。
8	(四)“工资”目职工年均公用经费支出(元/人)	$\frac{\text{公用经费支出}}{\text{“工资”目开支年均人数}}$	行政管理费、公检法支出	县以上各级财政部门	公用经费包括公务费、设备购置费、修缮费、业务费、其他费用。

9	五、结构性指标 (一)人员经费占经费支出的比重(%)	$\frac{\text{人员经费实际支出数}}{\text{实际支出合计数}} \times 100\%$	教育、科学事业费、行政管理费、公检法支出	县以上各级财政部门	人员经费包括工资、补助工资、职工福利费、离退休人员费用、主要副食品价格补贴、人民助学金、差额补助费。
10	(二)公用经费占经费支出的比重(%)	$\frac{\text{公用经费实际支出数}}{\text{实际支出合计数}} \times 100\%$	教育、科学事业费、行政管理费、公检法支出	县以上各级财政部门	公用经费包括公务费、设备购置费、修缮费、业务费、其他费用。
11	六、收入管理指标 (一)全额单位收入抵支率(%)	$\frac{\text{抵支收入数}}{\text{纯收入数}} \times 100\%$	文化、教育、体育、广播电影电视、科学事业费	县以上各级财政部门	
12	(二)差额单位经费自给率(%)	$\frac{\text{业务收入+其他收入}}{\text{支出合计}} \times 100\%$	文化、体育、广播电影电视、科学事业费	县以上各级财政部门	
13	(三)抵支收入支出占实际支出数的比重(%)	$\frac{\text{抵支收入支出数}}{\text{经费实际支出数}} \times 100\%$	文化、教育、体育、广播电影电视、科学事业费	县以上各级财政部门	
14	七、周转金指标 (一)当年回收率(%)	$\frac{\text{当年实际回收数}}{\text{当年应回收数}} \times 100\%$	文教、科学事业费、行政管理费、公检法支出	县以上各级财政部门	

## 文教行政财务管理和经费使用效益考核指标项目表

## (二)单项指标——经济效益指标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公式	适用级次	说明
1	文化事业费 (一)剧团年人均财政补助数(元/人)	$\frac{\text{财政差额拨款}}{\text{剧团年均职工数}}$	各级财政部门、文化主管部门、艺术表演团体	
2	(二)图书馆购书费占经费支出的比重(%)	$\frac{\text{图书馆购书费实际支出数}}{\text{图书馆经费实际支出数}} \times 100\%$	各级财政部门、文化主管部门、图书馆	
3	(三)“以文补文”单位占单位总数的比例(%)	$\frac{\text{开展“以文补文”活动的单位数}}{\text{文化事业单位年末数}} \times 100\%$	各级财政部门、文化主管部门	
4	体育事业费 (一)“优秀运动队”运动员年人均开支(元/人)	$\frac{\text{“优秀运动队”实际支出数}}{\text{“优秀运动队”年均运动员数}}$	各级体育主管部门、体育运动队	
5	广播电视事业费 (一)每千瓦小时发射费用(元/千瓦小时)	$\frac{\text{经费实际支出数}}{\text{播出时数} \times \text{发射功率}}$	广播电视主管部门及其广播、电视发射台、转播台和调频台	

6	教育事业费 (一)生均开支数(元/人)	$\frac{\text{年实际支出数}^c}{\text{年均在校生数}}$	各级财政部门、教育主管部门、各级各类学校	
7	(二)生均教学仪器设备值 (元/人)	$\frac{\text{年末教学仪器设备原值}}{\text{年均在校生数}}$	各级财政部门、教育主管部门、各级各类学校	
8	(三)生均图书资料册数 (册/人)	$\frac{\text{年末学校公共图书总册数}}{\text{年均在校生数}}$	各级财政部门、教育主管部门、各级各类学校	
9	(四)生均校舍面积(平米/人)	$\frac{\text{年末校舍面积总数}}{\text{年均在校生数}}$	各级财政部门、教育主管部门、各级各类学校	
10	(五)危房比例(%)	$\frac{\text{年末危房面积}}{\text{年末房屋建筑物面积}} \times 100\%$	各级财政部门、教育主管部门、各级各类学校	
11	(六)中小學生均经费增长速度(%)	$(\frac{\text{本年生均经费}}{\text{上年生均经费}} - 1) \times 100\%$	各级财政部门、教育主管部门、教育部门中、小学	
12	(七)中小學生均公用经费增长速度(%)	$(\frac{\text{本年生均公用经费}}{\text{上年生均公用经费}} - 1) \times 100\%$	各级财政部门、教育主管部门、教育部门中、小学	
13	(八)中小学经费支出占教育事业费支出的比重(%)	$\frac{\text{中学经费} + \text{小学经费} + \text{民办教师经费} + \text{补助费}}{\text{教育事业费}} \times 100\%$	各级财政部门	
14	计算生育事业费 (一)平均每例计划生育手术费(元/例)	$\frac{\text{手术减免经费实际支出数}}{\text{手术减免经费开支的手术例数}}$	各级财政部门、计划生育主管部门	
15	科学事业费 (一)收入收益率(%)	$\frac{\text{纯收入(收益)}}{\text{事业收入}} \times 100\%$	各级财政部门、主管部门、各预算单位	事业收入是指科研单位的各种收入之和,包括科研成果收入、技术性收入、中试产品收入和新产品收入、生产性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16	(二)技术收入率(%)	$\frac{\text{技术性收入}}{\text{事业收入}} \times 100\%$	各级主管部门、各预算单位	技术收入指科研单位开展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技术承包、技术出口、技术入股、联营分红等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17	(三)基金管理费水平(%)	$\frac{\text{当年基金管理费支出}}{\text{当年基金总额}} \times 100\%$	各级主管部门、基金管理单位	此项指标主要用于考核自然科学基金和社会科学基金管理单位的管理费开支水平。

18	(四)设备利用率(%)	$\frac{\text{设备实际使用小时(次)}}{\text{设备计划使用小时(次)}} \times 100\%$	各级主管部门、各 自然科学研究单位	设备计划使用小时(次)是指年内根据工作计划和设备情况规定的设备运转时间或次数。设备主要是指单位的价值较高的专用设备,其范围可由主管部门和单位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自行确定。
19	(五)基础研究经费支出占 自然科学事业费支出的比 重(%)	$\frac{\text{基础研究经费}}{\text{自然科学事业费}} \times 100\%$	各级财政部门	
20	档案事业费 (一)每米档案上架整理费 用(元/米)	$\frac{\text{档案整理费用}}{\text{整理上架档案长度}}$	各级主管部门、各 预算单位	整理上架档案是指经整理和修 复、并已上架可供利用的档案。
21	公检法支出 (一)业务经费占总支出的 比重(%)	$\frac{\text{"业务经费"项实际支出数}}{\text{实际支出总数}} \times 100\%$	各级财政部门、主 管部门	
22	(二)公检法部门办案费占 公检法支出的比重(%)	$\frac{\text{公检法部门办案费实际支出}}{\text{公检法支出实际支出数}} \times 100\%$	各级财政部门	
23	行政管理费 (一)单项经费人年均支出 水平(元/人)	$\frac{\text{单项经费实际支出数}}{\text{"工资"目年均人数}}$	各级财政部门、主 管部门	考核到"目"级科目,其中公务 费"目"还要考核到会议费、办 公费、邮电费、取暖费等"节"级 科目。
24	(二)机动车辆年均燃修费 (元/辆)	$\frac{\text{燃修费实际支出数}}{\text{年末机动车辆数}}$	各级财政部门、主 管部门	
25	(三)修缮费年均支出水平 (元/平方米)	$\frac{\text{修缮费实际支出数}}{\text{年末房屋建筑物面积数}}$	各级财政部门、主 管部门	
26	(四)会议费人天平均开支 (元/人天)	$\frac{\text{会议费实际支出数}}{\text{参加会议人数} \times \text{会期}}$	各级财政部门、主 管部门、各预算单 位	上级财政部门对下级财政部门 仅考核人代会、党代会、政协 会,各级财政部门对主管部门 和预算单位要考核各类会议。

## 文教行政财务管理和经费使用效益考核指标项目表

## (二)单项指标——社会效益指标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公式	适用级次	说明
1	文化事业费 (一)剧团年均演出上座率 (%)	$\frac{\text{观众总人数}}{\text{剧场座位数} \times \text{演出场次}} \times 100\%$	艺术表演团体	
2	(二)剧场使用率(%)	$\frac{\text{剧场使用时数}}{365 \text{天} \times 8 \text{小时}} \times 100\%$	各级文化主管部 门、剧场	
3	(三)每百人年均图书册数 (册/百人)	$\frac{\text{馆藏图书总册数}}{\text{所辖地区年末人口数}} \times 100\%$	各级财政部门、文 化主管部门	馆藏图书指公共图书馆的藏 书。

4	体育事业费 (一)场馆使用率(%)	$\frac{\text{场馆开放时数}}{365 \text{天} \times 8 \text{小时}} \times 100\%$	各级体育主管部门、体育场馆	
5	广播电视事业费 (一)广播人口覆盖率(%)	$\frac{\text{可收听广播人口数}}{\text{年末人口数}} \times 100\%$	各级广播电视主管部门	
6	(二)电视人口覆盖率(%)	$\frac{\text{可收看电视人口数}}{\text{年末人口数}} \times 100\%$	各级广播电视主管部门	
7	(三)自办节目播出率(%)	$\frac{\text{自办节目时数}}{\text{播出总时数}} \times 100\%$	广播电台、电视台	
8	教育事业费 (一)每校平均学生人数(人/校)	$\frac{\text{年末在校生数}}{\text{年末学校机构数}}$	各级财政部门、教育主管部门, 各级各类学校	
9	(二)教职工与学生的比例(1:)	$\frac{\text{年末在校生数}}{\text{年末教职工数}}$	各级财政部门、教育主管部门, 各级各类学校	年末教职工总人数包括民办教师。
10	(三)专任教师与学生的比例(1:)	$\frac{\text{年末在校生数}}{\text{年末专任教师数}}$	各级财政部门、教育主管部门, 各级各类学校	专任教师指专职从事教学工作的人员(包括以从事教学工作为主兼做党政工作的人员)。
11	(四)专任教师占教职工的比重(%)	$\frac{\text{年末专任教师数}}{\text{年末教职工数}} \times 100\%$	各级财政部门、教育主管部门, 各级各类学校	
12	(五)学龄儿童入学率(%)	$\frac{\text{实际入学学生数}}{\text{学龄儿童数}} \times 100\%$	各级教育主管部门, 各小学	
13	计划生育事业费 (一)计划外生育率(%)	$\frac{\text{计划外出生人口数}}{\text{年出生人口数}} \times 1000\%$	各级财政部门、主管部门	
14	档案事业费 (一)档案利用率(%)	$\frac{\text{年末实际利用档案卷次}}{\text{馆藏开放档案总卷数}} \times 100\%$	各级主管部门、档案馆	
15	科学事业费 (一)课题成果率(%)	$\frac{\text{成果数}}{\text{课题数}} \times 100\%$	各级主管部门、各自然科学研究单位	考核期一般在三年以上, 由主管部门和预算单位根据实际需要自行确定。
16	(二)成果转化(%)	$\frac{\text{应用成果数}}{\text{成果数}} \times 100\%$	各级主管部门、各自然科学研究单位	考核期一般在三年以上, 由主管部门和预算单位根据实际需要自行确定。
17	(三)课题数与科研人员比例(1:)	$\frac{\text{年末科研人员数}}{\text{课题数}}$	各级主管部门、各自然科学研究单位	
18	(四)科研人员占职工总人数的比重(%)	$\frac{\text{年末科研人员数}}{\text{年末职工数}} \times 100\%$	各级主管部门、各科研单位	包括社会科学研究单位。
19	公检法支出 (一)破(结)案率(%)	$\frac{\text{当年破(结)案数}}{\text{立案数}} \times 100\%$	各级公检法部门	立案数指公检法部门查获或群众申报的符合立案条件的各类案件。
20	(二)发案率(%)	$\frac{\text{当年发案数}}{\text{当年人口数}} \times 100\%$	各级公检法部门	
21	(三)普法率(%)	$\frac{\text{实际普法人数}}{\text{应普法人数}} \times 100\%$	各级司法部门	应普法人数是指所有能接受教育的对象, 包括三年级以上小学生。

22	(四)每万人口中公检法人员	$\frac{\text{“工资”目开支年末人数}}{\text{年末人口数}} \times 10000$	县以上财政部门、主管部门	按公安、检察、法院部门分别计算。
23	行政管理费、公检法支出 (一)每万人口中行政人员	$\frac{\text{年末人数}}{\text{年末人口数}} \times 10000$	县以上财政部门	
24	(二)小汽车与职工的比例 (1:)	$\frac{\text{“工资”目开支年末人数}}{\text{年末小汽车数}}$	县以上财政部门、主管部门	

##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1995年4月25日财政部财文字314号发布)

**第一条**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94)财税字第089号《关于继续对宣传文化单位实行财税优惠政策的规定》第十二条第四款,结合宣传文化企业的实际情况,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资金(以下简称专项资金)是为了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宣传文化经济政策,支持、促进宣传文化企业的技术进步和发展,繁荣社会主义宣传文化事业,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而建立的财政专项资金。

**第三条** 宣传文化企业是指从事精神产品生产和服务,纳入财政预算内管理,依法缴纳所得税的宣传文化企业。宣传文化企业包括:

一、宣传、文化(含文物)、广播电影电视和新闻出版部门所属的从事电影制片、发行、放映,图书出版、发行,期刊(杂志)、报纸、音像制品等宣传文化企业;

二、人民日报社、经济日报社、光明日报社、求是杂志社,各省、市、自治区地方党报;

三、工会、青年团、妇联、军事部门和其他文教部门所属的出版机关报和机关刊物的报社、杂志社;

四、专门为出版大中小学的学生课本和少年儿童读物的出版社、报社及其书刊印刷厂;

宣传文化部门兴办的从事物质产品生产和流通的企业,不得享受所得税返还优惠政策。

宣传文化主管部门所属的个别预算外宣传文化企业需要纳入的,由宣传部审核后,报财政

部门个案审批。

### 第四条 专项资金的来源

一、从1994年至1997年,由中央和省级财政按宣传文化企业上年上缴所得税的实际入库数相应列入支出预算的专项资金;

二、由于增值税集中返还难以操作,由中央和省级财政分别在预算中安排的部分专项经费;

三、原建立的城市专业电影院维修改造专款和出版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的结余部分;

四、专项资金存款利息及专项资金借款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第五条** 为贯彻落实对宣传文化企业的财税优惠政策,充分调动宣传文化企业更好地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服务,对于税务部门按照规定采用“先征后退”方式退还给宣传文化企业的增值税,各级宣传部门不得以任何理由再予以集中。

**第六条** 宣传文化企业因下列原因缴纳的所得税,财政部门在返还时一律予以扣除;

一、财务大检查被查出的利润中上缴所得税部分;

二、企业捐赠支出超出规定比例进行纳税调整而缴纳的所得税;

三、企业计入成本费用的工资超过计税工资标准进行纳税调整而缴纳的所得税;

四、企业开支的职工福利费超过规定标准进行纳税调整而缴纳的所得税;